

为深入贯彻国家《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落实知识产权“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要求，加快推进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切实优化营商环境和创新环境，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加快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提供有力支撑，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完善知识产权制度，筑牢保护基础

（一）健全知识产权政策法规。编制发布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十四五”规划。研究制定《江苏省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探索推进传统文化、体育赛事转播等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地方性立法，鼓励有条件的设区市制定修订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夯实知识产权法治基础。

（二）完善知识产权司法审判制度。推动知识产权司法审判改革向纵深发展。健全知识产权案件跨区域审理机制。推广知识产权保护精品案例工程。完善知识产权诉讼保全、诉讼证据、技术事实查明方面的工作机制。推进知识产权诉讼诚信建设，防止和纠正知识产权恶意诉讼、虚假诉讼。

（三）健全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制度。出台《江苏省专利商标行政执法规程》等文件，进一步明确省、市、县（市、区）执法

职责划分，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健全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制度。按照国家部署，建立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制度。健全知识产权案件移送、信息通报等制度，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案例指导机制。健全跨部门、跨区域行政执法协作机制。

二、构建知识产权立体保护网络，增强保护合力

（四）强化知识产权司法和行政保护力量。支持南京、苏州知识产权法庭加快发展。支持申报建设具有知识产权案件审判职能的自由贸易试验区法庭。积极争取设立知识产权法院。加强知识产权案件侦查、检察、审判队伍建设，打造专业化办案团队。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人员配备，建立相对稳定的专业化执法队伍。推进国家知识产权侵权纠纷检验鉴定技术支撑体系建设试点工作，组建技术调查官、侵权鉴定专家团队。健全知识产权领域“两法衔接”制度，加强公安机关与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机关联动，建立行刑案件查办衔接机制。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专家咨询委员会。

（五）推动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在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律师工作站引入律师、专利代理师等参与知识产权案件调解。推动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版权纠纷调解中心、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构、律师协会民商事调解中心、贸促会调解中心、

行业协会商会等更好发挥纠纷化解功能，鼓励和引导互联网平台建立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解决机制。支持仲裁机构建设知识产权仲裁业务平台，完善知识产权纠纷仲裁规则。

（六）引导各方力量参与共治。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和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知识产权保护。鼓励公证机构开展知识产权公证业务，按国家部署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公证悬赏取证制度，培育知识产权公证服务示范机构。鼓励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开展知识产权尽职调查、案件代理、法律咨询、专业培训等业务。指导行业协会商会牵头成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盟，组织企业共同应对知识产权侵权风险。鼓励企业以市场化方式设立知识产权维权互助基金。鼓励和支持保险机构推出知识产权侵权责任险、专利执行险、专利被侵权损失险等保险业务。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志愿者制度。

（七）加大监督力度。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作用，运用执法检查和工作调研机制督促各地各部门落实知识产权保护职责。强化检察机关对知识产权司法审判、行政执法活动的监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更大范围更大力度公开知识产权执法办案信息和知识产权保护状况。加强监督问责，对知识产权执法

活动中不履行、拖延履行法定职责或者超越、滥用职权的，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三、加大知识产权违法行为惩戒力度，提升保护实效

(八) 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综合运用行为保全、惩罚性赔偿、强制措施、失信人黑名单、刑事制裁等措施，对严重、恶意侵害知识产权和恶意诉讼、虚假诉讼等行为予以严厉打击。依法适用证据披露、举证妨碍等制度规则，引导当事人积极举证，依法开展依职权调查取证。实行知识产权案件繁简分流，积极适用简单案件速裁、简易程序。推行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示范性判决，简化类案审理程序，推动简易案件快速审结、复杂案件中间判决。依法积极适用惩罚性赔偿。依法惩治拒不履行生效裁判的行为。加强重大案件督导督办。

(九) 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力度。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的新型监管机制，将重复侵权、恶意侵权等行为主体纳入重点监管。组织开展“剑网”“昆仑”等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对商贸企业聚集区、商业街区、专业市场等侵权假冒行为易发、高发区域进行常态化整治和重点监管，对流通领域发现的侵权假冒行为，加大生产源头追溯力度。加强专利商标行政确权与侵权纠纷处理程序衔接，运用远程审理、巡回审理机

制，推动侵权案件快速处理。依法处理商标恶意注册、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

(十) 强化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线上线下一体化协同治理，探索运用网络监管技术手段发现线上侵权假冒行为，加大线下源头追溯和打击力度。强化对视听节目、文学、游戏网站和网络交易平台的版权监管。督促指导平台管理者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知识产权核验，完善举报投诉处理机制，及时删除侵权内容，屏蔽或断开侵权链接。开展互联网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政企合作，建立执法协作调度机制，快速处理线上举报投诉案件。

(十一) 强化展会、进出口、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保护。强化展会知识产权管理，建立参展产品知识产权报备制度和参展方不侵权承诺制度，设立展会知识产权举报投诉和维权援助工作站，派驻执法人员对重要展会进行现场巡查监管。开展海关“龙腾”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依托海关风险管理体系以及现场监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968

